

#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

---

## 关于组织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 第二批专业带头人培养对象研修班（第四阶段）的通知

各青少年宫（青少年活动中心、少年宫）、妇儿活动中心、青少年学生校外素质教育基地：

为助推领航计划的实施，促进我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事业的发展与进步，根据2019年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教师“引航工程”的工作部署，中心拟定于4月23日至26日举办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第二批专业带头人培养对象研修班（第四阶段），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对象

1.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第二批专业带头人培养对象；
2.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首批专业带头人培养对象需补修（重修）本阶段研修学时的教师。

### 二、培训时间与地点

4月23日上午在浙江师范大学国际交流中心（浙江省金华市迎宾大道688号，总台：0579-82796888）报到；4月23日下午开始培训，4月26日下午返程。

### 三、培训要求

1. 本次培训为指令性培训，请相关青少年宫确保有关教师能按规定参加培训。
2. 本次培训费用为：1000元/人，不足部分由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补助。学员来回交通费用由派出单位承担。

3. 付款方式：现场刷卡、现金或提前转账。提前转账的单位请于4月21日（周日）前将培训费汇至指定账户单位，**务必注明：所在单位、姓名及“专业四”字样，便于核对。报到时请确认发票信息。**

账户单位：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浙江省团校；

账号：19020101040003974；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城西支行营业部。

4.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第二批专业带头人培养对象参加本次培训计入继续教育学分。学员到课以及参训情况将直接影响本官参加各类省级优秀评比，请各单位高度重视，确保学员全程参加相关培训活动。若有缺课、不服从安排者，将扣除相应学分。

未尽事宜，请联系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联系人：张佳洁，联系电话：0571-88852399。

浙江省青少年校外教育中心  
2019年4月15日

